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3-06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子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定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11,798,218.25	2,223,615,093.23	1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2,406,119.40	1,181,098,533.13	0.1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1,360,415.43	32.21%	941,299,415.35	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80,464.80	−46.11%	27,782,734.47	−4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03,211.09	−26.93%	21,497,269.83	−3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8,109,128.46	73.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33.33%	0.13	−4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33.33%	0.13	−4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0.28%	2.34%	−2.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2,03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53,40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5,370.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1,272.96	
合计	6,285,464.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43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子文	境内自然人	46.19%	97,927,800	97,927,800		
吴丽珠	境内自然人	12.96%	27,472,200	27,472,200		
吴志良	境内自然人	4.48%	9,500,000	9,500,000		
吴伟洋	境内自然人	2.36%	4,996,900			
天津架桥富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3,500,000			
郭兴义	境内自然人	1.18%	2,500,000			
谢敏	境内自然人	1.04%	2,200,000			
康月凤	境内自然人	0.76%	1,611,200			
叶耀华	境内自然人	0.66%	1,390,000			
吴明玉	境内自然人	0.25%	532,2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伟洋	4,996,900					
天津架桥富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					
郭兴义	2,500,000					
谢敏	2,200,000					
康月凤	1,611,200					
叶耀华	1,390,000					
吴明玉	532,200					
凌凤群	470,700					
吴金生	465,389					
陈敬光	401,1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吴子文、吴丽珠为夫妇,吴伟洋为吴子文、吴丽珠之子,吴志良为吴子文之弟。其它未知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长46.7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票据货款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长33.2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付主材(钢材)增加所致。

3、应收利息期末较期初减少96.2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定存金额减少所致。

4、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减少30.7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已完工的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5、长期待摊费用期末较期初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跨年应摊费用本期已摊完所致。

6、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273.1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长诚(漳州)重工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增加所致。

7、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增长49.8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应付票据购买主材(钢材)增加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增长52.1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越南NCC公司计提工资所致。

9、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长554.2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建新长诚(漳州)重工项目增加长期借款及进出口银行2.2亿两年期贷款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96.50%,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应收利息减少所致。

11、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71.69%,主要原因是本期比上年同期出口退税之免抵额附加税增加所致。

12、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97.96%,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定存利息减少,本期借款比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13、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84.09%,主要原因是本期比上年同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14、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69.66%,主要原因是本期比上年同期收到的各项政府财政补贴减少所致。

15、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45.54%,主要原因是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16、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1.32%,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7、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下降46.21%,主要原因是本期比上年同期收到的出口退税减少所致。

18、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79.79%,主要原因是本期比上年同期收到的往来款收回与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少所致。

19、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长51.50%,主要原因是本期比上年同期缴税免抵额附加税增加所致。

20、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58.63%,主要原因是本期比上年同期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21、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61.69%,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年同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22、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51.85%,主要原因是本期比上年同期还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募投项目“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钢圈及钢结构生产项目”已完成安装调试,投入生产	2013年03月13日	《关于募投项目投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4)
募投项目“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年产150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已完成安装调试,投入生产	2013年05月08日	《关于募投项目投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5)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项目已完成1号厂房,2号厂房的建设,共新增建筑面积约12万平方米,完成生产线的安装调试,部分投入生产	2013年06月25日	《关于重工设备钢构及其配套生产项目部分投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7)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吴子文、吴丽珠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0年09月28日	2011年6月28日至2014年6月28日	正在履行
	吴志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1年01月30日	2011年6月28日至2014年6月28日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0%。	2010年09月28日	见承诺内容	正在履行
	吴子文、吴丽珠	本人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现发行人拟在中国境内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为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本人现做出如下声明与承诺:①截止本声明与承诺做出之日,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的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②为避免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会,且将促使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生产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销售渠道、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③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本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A.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B.如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发行人;C.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出现了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给发行人或作为出资投入发行人。	2010年11月17日		正在履行
	吴子文、吴丽珠	本人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进行关联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且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	2010年10月09日		正在履行
	公司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生效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13年03月13日		正在履行
	公司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生效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13年05月08日		
	吴伟洋	实际控制人吴子文、吴丽珠及增持人吴伟洋先生承诺在增持日上集团(股票代码:002593)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年07月17日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	至	1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707.28	至	5,097.51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634.1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综合目前钢铁构与载重钢轮的市场状况、公司通过扩大国外市场,销售收入将有所增加; 2、同时,因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折旧摊销、职工薪酬及日常管理费用增长较快,对净利润影响较大。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子文

2013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3-060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0月15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3年10月25日9:00在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30号3号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7人,其中徐波、陈大勇、何少平、汤韵以通讯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子文先生主持,以举手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真实、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刊登于2013年10月29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根据厦证监发〔2013〕18号《厦门证监局关于开展规范上市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公司对照《厦门上市公司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调查表》所列的自查事项,对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进行了全面检查,于2013年6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讨论了《关于开展规范上市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在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进行了整改提高并出具了《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9日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13-2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苏子孟	董事	工作	何世纪
杨一川	董事	出差	王晓华

公司负责人王晓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兵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传捷女士(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420,811,033.43	22,583,924,812.36	−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80,611,939.85	9,295,269,531.38	−0.1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37,692,843.39	2.79%	9,274,275,344.49	−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464,906.57	2.57%	282,604,215.59	−1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855,084.14	不适用	247,557,501.59	−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67,854,460.6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	0.25	−13.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	0.25	−13.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5%	减少0.01个百分点	3.03%	减少0.52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70,359.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380,890.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0,178.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84,714.23	
合计	35,046,714.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7,34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98%	393,562,664	15,000,000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7%	19,897,827	0		
上海昊益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17,500,002	0	质押	17,499,999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3%	15,000,000	0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9,985,187	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8,103,144	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7,615,830	0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6,532,884	0		
SUVA瑞士国家工伤保险机构—自有资金	其他	0.57%	6,392,779	0		
裕隆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5,710,86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378,562,664			人民币普通股	378,562,664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9,897,827			人民币普通股	19,897,827	
上海昊益实业有限公司	17,500,002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2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9,985,187			人民币普通股	9,985,187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03,144			人民币普通股	8,103,144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615,830			人民币普通股	7,615,830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6,532,884			人民币普通股	6,532,884	
SUVA瑞士国家工伤保险机构—自有资金	6,392,779			人民币普通股	6,392,779	
裕隆证券投资基金	5,710,864			人民币普通股	5,710,8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10名股东中,柳工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社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社会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资产负债表中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度期末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在建工程	517,173,704.94	825,683,462.82	−37.36%	本期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
短期借款	496,293,489.59	2,193,365,375.16	−77.37%	本期租赁业务减少,归还外部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1,344,952,217.65	809,576,360.23	66.13%	采购量增加
应付利息	66,068,242.94	111,179,619.75	−40.58%	公司债利息付款期分别为3月(13亿面额)、7月(20亿面额),上期末含第4季度利息
长期借款	1,315,857,037.09	999,325,081.24	31.67%	本期新增借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0,068.80	9,622,138.24	−60.51%	本期合营企业亏损

2、利润表中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181,173,703.69	105,758,763.10	71.31%	本期汇兑损失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72,026,858.43	45,890,430.62	274.86%	应收账款上升及二手机回购,减值准备增加
投资收益	−4,299,436.90	24,886,300.70	不适用	新增合营企业亏损所致
营业外收入	45,301,759.01	73,200,410.99	−38.11%	本期政府补助减少
所得税费用	109,449,641.59	80,335,498.16	36.24%	由于亏损弥补的不确定性,公司部分下属企业未确定亏损递延所得税资产

3、现金流量表中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854,460.61	1,294,189,592.94	不适用	本期租赁业务归还银行贷款,经营性流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99,091.46	−838,836,301.25	−88.90%	上期收购波兰公司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公司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事项:

(1)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诉公司普通外汇远期买卖交易纠纷案。

公司于2012年3月27日披露2012-23号“柳工重大诉讼事项公告”,2012年3月23日,本公司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受理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诉本公司普通外汇远期买卖交易纠纷一案的法律文书。该案尚未开庭审理,正按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至本报告发布之日,该重大诉讼事项未有其他进展。

(2)公司诉内蒙古锡林浩特市金鑫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金库福和陈秀英欠款纠纷案。

公司在2013年4月2日披露的2012年年报第五章重大事项中披露了该案的相关情况,2013年3月12日公司收到广西柳州市柳南区人民法院发出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法院正式受理此案。2013年5月29日双方在诉讼中达成和解协议,和解协议中金鑫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金库福和陈秀英同意向公司偿还3,400万欠款。至本报告发布之日,该重大诉讼事项未有其他进展。

(3)柳州柳工挖掘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挖公司”)诉安徽华柳柳工工程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叶凤琦、姚定强、许安平、范照勇、张利和盛立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公司于2013年4月13日披露2013-08号“关于柳挖公司诉经销商安徽华柳的重大诉讼事项公告”,柳挖公司于2013年4月10日收到柳州市柳江县人民法院发出的《案件受理通知书》。该案尚未开庭审理,正按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至本报告发布之日,该重大诉讼事项未有其他进展。

(4)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诉安徽华柳柳工工程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叶凤琦、姚定强、许安平、范照勇、张利和盛立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公司在2013年8月27日披露的2013年半年报第五章重大事项中披露了该案的相关情况,至本报告发布之日,该重大诉讼事项未有其他进展。

2、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诉讼事项。

江苏建宸柳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建宸”)与柳州柳工挖掘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挖公司”)自2008年12月22日起存在买卖合同关系。孙斌、梅银芳、张利等系该买卖合同中为江苏建宸向柳挖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保证人。截至2013年7月31日,江苏建宸对原告形成的债务及违约金合计为36,609,819.95元,因多次催收无果,柳挖公司为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于2013年9月17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江苏建宸向柳挖公司支付债务及违约金合计36,609,819.95元。2013年10月15日柳挖公司收到广西柳州市柳江县人民法院发出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法院正式受理此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1柳工01”和“11柳工02”2013年付息公告	2013年07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六届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年08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13年08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3年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13年08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3年08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半年度报告	2013年08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扬州柳工建设机械有限公司和上海鸿得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家“营改增”政策没有变化之前,不再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部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产品租赁业务。	2013年08月28日	国家“营改增”政策没有变化之前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7月04日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3年07月17日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3年07月23日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3年07月24日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3年08月01日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3年08月08日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3年08月12日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3年08月29日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3年09月12日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停牌原因,未提供资料
2013年09月24日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了解非公开发行事项,未提供资料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3-061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六届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第三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10月25日召开。应到会董事9人，实到会董事9名(苏子孟董事因工作原因，杨一川董事因出差原因分别授权委托何世纪董事、王晓华董事长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根据其授权范围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会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王晓华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经会议审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获董事会全票赞成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股司2013年度对常挖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3年度对间接全资子公司柳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提供最高融资额度1.5亿元银行融资担保，有效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董事会审议2014年度对子公司提供银行担保之日止。

该项议案获董事会全票赞成通过。

详情见公司同时披露的《2013-23号 柳工2013年为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江苏瑞凯收购柳挖两家直销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瑞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柳州柳工挖掘机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瑞远柳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四川瑞远柳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上收购价格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预计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该项交易主要是为了理顺投资关系。)。

该项议案获董事会全票赞成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江苏瑞凯投资成立安徽瑞远柳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瑞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300万元人民币在安徽合肥投资成立其全资子公司安徽瑞远柳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该项议案获董事会全票赞成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对柳工北美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3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柳工北美有限公司增资800万美元。

该项议案获董事会全票赞成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柳工机械香港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柳工机械香港有限公司(Liugong Machinery Hongkong Co., Ltd.)，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400万美元。

该项议案获董事会全票赞成通过。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13-23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为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0月25日召开六届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2013年度对间接全资子公司柳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提供15,000万元人民币银行融资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15,000万元低于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929,527万元的10%，且该子公司2012年末资产负债率低于70%,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后即可实施，有效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董事会审议批准2014年度对子公司提供银行担保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柳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5月17日

注册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淹城南路588号

法定代表人:黄祥全

注册资本:53,000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生产、销售挖掘机产品及配套件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柳工挖掘机有限公司持股100%。

2012年末经审计资产总额82,976万元、负债总额30,219万元、净资产52,757万元、营业收入63,822万元、利润总额4,196万元、净利润3,073万元。

2013年9月末资产总额83,887万元、负债总额25,487万元、净资产58,400万元、营业收入58,268万元、利润总额6,936万元、净利润5,643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为该子公司提供2013年度银行融资担保。公司将在上述提供的融资担保具体实施时签署有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该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该子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要，保证该子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董事会同意对该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由于该子公司是公司的间接全资子公司，其资产和财务均受本公司控制，因此无担保风险。

担保对象	金额(万元/万美元)	审批机构	审批时间	披露日期
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	股东大会	2013.5.28	2013.5.29
广西康明斯工业动力有限公司	￥17,000	股东大会	2013.5.28	2013.5.29
柳工北美有限公司	$2,000 (￥12,420)	股东大会	2013.5.28	2013.5.29
柳工欧洲有限公司	$100 (￥621)	股东大会	2013.5.28	2013.5.29
柳州柳工挖掘机有限公司等其余11家子公司	￥144,051	董事会	2013.3.29	2013.4.2
柳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15,000	董事会	2013.10.25	2013.10.29
累计担保	￥589,092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